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ENERGY GROUP LIMITED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投票表決結果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提呈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經審核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9,209,058,716 (99.97%)	2,510,500 (0.03%)
此項議案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2.	重選朱軍先生為董事。	9,212,369,216 (100%)	0 (0%)
此項議案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3.	重選申烽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212,369,216 (100%)	0 (0%)
此項議案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4.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9,212,369,216 (100%)	0 (0%)
此項議案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5.	授權董事委聘核數師及釐定其酬金。	9,212,369,216 (100%)	0 (0%)
此項議案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6.	授權董事無條件授權發行及配發股份。	9,167,414,616 (99.51%)	44,954,600 (0.49%)
此項議案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777,091,632股股份，此乃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議案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議案進行投票時並未受到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員。

承董事會命
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張美英
董事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主席）、朱軍先生及張美英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少偉先生、申烽先生及朱承武先生。